

ICS 65.100.10
G 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8416—2009
代替 GB 18416—2001

GB/T 18416—2009

家用卫生杀虫用品 蚊香

Domestic sanitary insecticide—Mosquito coils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家用卫生杀虫用品 蚊香
GB/T 18416—2009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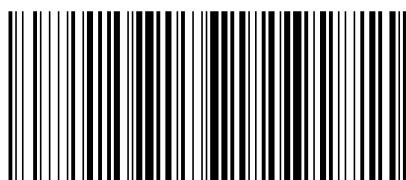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1 千字
2009 年 11 月第一版 2009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155066·1-39103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GB/T 18416-2009

2009-09-30 发布

2010-05-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GB 18416—2001《家用卫生杀虫用品 盘式蚊香》。

本标准与 GB 18416—2001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增加了农药登记证号或农药临时登记证号;
- 增加了农药生产批准文件号或生产许可证号;
- 增加了毒性标识;
- 增加了注意事项;
- 标准名称修改为《家用卫生杀虫用品 蚊香》;
- 抗折力指标修改为应不小于 1.5 N。

本标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家用卫生杀虫用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山榄菊日化实业有限公司、北京市轻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一站、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廊坊乐万家联合家化有限公司、浙江黑猫神蚊香集团有限公司、福建金鹿日化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正点实业有限公司、河北益康制香有限公司、江苏三笑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山峰日化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传和、林炜、麻毅、耿玉川、王建强、秦孝明、吴智福、雷东平、张宝泉、王宝勤、晏希贤、杨颖梅、宫宝利。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GB 18416—2001。

间区域内点燃,记录点燃到熄灭的时间。

6 检验规则

6.1 产品需经生产厂质量检验部门按本标准检验合格后方能出厂,并附有使用说明和检验合格证明。

6.2 检验分为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

6.2.1 出厂检验

凡提出交货的产品均应进行出厂检验。出厂检查采用 GB/T 2828.1—2003 特殊检查水平 S-2 的正常检查一次抽样方案,接收质量限(AQL),B 类为 6.5,C 类为 10。出厂检验项目、要求、试验方法及不合格分类见表 1。

表 1

序号	检验项目	要求	试验方法	不合格分类	接收质量限(AQL)
1	外观和感官	4.2	5.2	C	10
2	抗折力	4.3	5.3	B	6.5
3	脱圈性	4.4	5.4		
4	平整度	4.5	5.5		

6.2.2 型式检验

6.2.2.1 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新产品或老产品转厂生产的试制定型鉴定;
- b) 正式生产后,如结构、材料、工艺有较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
- c) 正常生产时,对批量产品进行抽样检查,每年至少一次;
- d) 产品停产半年以上,恢复生产时;
- e)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
- f)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出进行型式检验要求时。

6.2.2.2 型式检验采用 GB/T 2829—2002 判别水平Ⅱ的一次抽样方案,其检验项目、要求、试验方法、不合格分类、样本大小、不合格质量水平(RQL)及判定数组见表 2。型式检验出现一项不合格即综合判定为不合格。

表 2

序号	检验项目	要求	试验方法	不合格分类	样本大小	RQL	判定数组
1	外观和感官	4.2	5.2	C	10 盘	50	3 4
2	平整度	4.5	5.5	B	10 圈	40	2 3
3	抗折力	4.3	5.3		10 盘		
4	脱圈性	4.4	5.4		10 圈		
5	连续燃点时间	4.7	5.7				
6	水分	4.6	5.6		不符合 4.6 要求,即判定为不合格		

7 标志、包装、运输、贮存、使用说明

7.1 标志

7.1.1 产品包装盒上应有以下中文内容:

- a) 产品名称、商标、厂名、厂址;
- b) 有效成分及含量;

家用卫生杀虫用品 蚊香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家用卫生杀虫用品蚊香的术语和定义、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贮存、使用说明。

本标准适用于由有效成分、植物性粉末、炭质粉末、粘合剂等为原材料混合制成的蚊香。

本标准不适用于线蚊香。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2828.1—2003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 1 部分:按接收质量限(AQL)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ISO 2859-1:1999, IDT)

GB/T 2829—2002 周期检验计数抽样程序及表(适用于过程稳定性的检验)

GB 5296.1—1997 消费品使用说明 总则

GB 24330—2009 家用卫生杀虫用品安全通用技术条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抗折力 strength of coil

单圈蚊香抗折断的能力。

3.2

平整度 level off

蚊香平面的翘曲程度。

3.3

圈 coil

不能再拆分的蚊香单元。

3.4

盘 a plate of several coils

一次成型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圈组成的蚊香。

4 要求

4.1 通则

有效成分使用要求、毒理、有效成分含量及允许波动范围、药效、热贮稳定性、烟尘量应符合 GB 24330—2009 的规定。

4.2 外观和感官

4.2.1 产品完整,色泽均匀,无霉斑,无断裂、变形和缺损。

4.2.2 无刺激性异味。